

# 香港交易所资讯服务 (中国) 有限公司

(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全资附属公司)

## HKEX INFORMATION SERVICES (CHINA) LIMITED

(A wholly-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)

### 「移动应用服务推广计划」指导说明

(适用于参与「移动应用服务推广计划」的资讯供应商)

中文译本仅供参考，所有内容细则以英文版本为准

#### 宗旨

本文件旨在向参与「移动应用服务推广计划」(“计划”) 的香港交易所资讯服务 (中国) 有限公司 (“HKEX-IS (China)”) 持牌实时市场数据资讯供应商提供计划之指导说明(推广期定期检讨)。

#### 计划详情

1. 有意参与计划的资讯供应商，需向 HKEX-IS (China) 提交服务申请表格 (A3m 表格)及移动应用服务审查清单以供审核。有关申请通过审批后，该资讯供应商的移动应用服务将附加于资讯供应商牌照合约(“供应商牌照”) 中附表四《允许用途备忘录》 (“MOPP”) 内。

#### 资格

2. 适用于提供独立移动应用服务的资讯供应商，而其移动应用服务只能于中国内地访问。仅适用于处于中国内地的用户(香港、澳门及台湾地区除外)。

#### 费用

3. 计划费用详情如下：

<b>Level 2 证券市场数据订户费用</b>	移动应用服务批量折扣费用： - 每订户每月港币 5 元，最低订户量为每年 60,000 - 不适用于第三方服务  移动应用服务折扣费用： - 每订户每月港币 13 元 - 资讯供应商可以此折扣费用提供第三方服务，证券市场数据的订户最低月费港币 6,000 元适用于每名第三方公司 (非联交所参与者)。详情请见： <a href="#">第三方服务指导说明</a> (只有英文版本)  为免存疑，请参阅 <a href="#">中国内地地区折扣优惠计划</a> 有关适用于 PC 终端及移动设备之折扣月费。
<b>转发费</b>	适用。获批每订户每月港币 5 元方案的内地南向交易券商 (现有资讯供应商/新资讯供应商牌照申请客户) 除外，其相关证券市场数据的转发费将被豁免。

#### 数据内容

4. 串流 Level 2 证券市场数据: 买/卖价及盘数、最高价/最低价、最后成交价、按盘价、累计成交量/数目、开市价/收市价、集合竞价阶段的参考平衡价格和参考平衡成交量、10 档市场深度 (即十个最佳买价及 10 个最佳卖价各自涉及的买卖盘数目及总需求)、轮候经纪队列、先前的交易、自由文本。

## 要求及规范

即使参与计划的资讯供应商已向 **HKEX-IS (China)** 提交移动应用服务审查清单内之信息:

5. 资讯供应商均需采取技术控制手段，确保移动应用服务的数据展示设备是一部移动设备。
6. 资讯供应商均需确保计划中的移动应用服务只能被居住于/位于中国内地（香港、澳门及台湾地区除外）的订户使用。
7. 以第三方服务的形式于计划中提供移动应用服务的资讯供应商，不论订户数量，均应按照每订户每月港币 13 元的价格支付费用。
8. 如申请批量折扣计划（每订户每月港币 5 元）的资讯供应商延伸转發权至供应商牌照附表二之关联公司，可以在集团牌照之内共享每年 60,000 最低订户量，但需按 [牌照收费表](#) 支付正价转發费。

## 付款

9. 申请计划并且获批每订户每月港币 5 元方案的资讯供应商需按每月最低订户费用（即每月港币 25,000 元），一次性缴付从移动应用服务开始起至年底的全部费用。

## 报告

10. 资讯供应商需按照市场数据资讯供应商协议中 5.5 条的要求向 **HKEX-IS (China)** 提交月度报告。所有的资讯供应商都需在月度报告中上报订户总数。资讯供应商应从移动应用服务开始日起提交月度报告。月度报告的 Excel 模板将会提供给资讯供应商。
11. 资讯供应商都需保留订户的 IP 地址以及独有用户 ID，以满足市场数据资讯供应商协议中 5.6 条提到的审计要求。
12. 资讯供应商须获得其订户同意，同时遵守香港个人资料（私隐）条例并符合市场数据资讯供应商协议（包括但不限于第 4.5、5.6、5.7 和 5.8 条）中有关 **HKEX-IS (China)** 获取和记录订户信息的规定。

如有任何关于计划的问题，请电邮至 [MarketData@hkex.com.hk](mailto:MarketData@hkex.com.hk)。

## 附录：常见问题

### **Q1. 折扣订户费港币 13 元方案是否如批量折扣港币 5 元方案般设有最低订户量？**

没有，折扣订户费港币 13 元方案并没有设最低订户量。然而，如同资讯供应商牌照下其他实时数据服务，证券市场数据的每月最低订户费港币 6,000 元的要求 ([牌照收费备注\(3\)](#))依然适用于计划中所有 L2 证券市场数据折扣价格，不论港币 5 元、港币 13 元或第三方服务方案。

### **Q2. 作为内地南向交易券商及全新资讯供应商申请客户，我们希望同时申请移动应用服务每订户每月港币 5 元方案及其他服务，如基本报价服务，本公司的转发费可获豁免吗？**

可以。相关数据专线(OMD SS, OMD SP, OMD SF)的转发费可获豁免。

### **Q3. 如果本公司于年中申请参与计划，批量折扣港币 5 元方案的最低用户量将如何计算？**

如资讯供应商于年中开始向其客户提供数据，其最低用户量将按比例计算。例如，数据由五月开始提供，当年的最低用户量则为 40,000 用户。